

110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休閒運動管理學系（所）

輔系專業科目規劃表

109.11.04

領域或學群別	必修或選修	科目名稱	學分合計	課程類別 (全年或半年)	建議修習年級	開課系所	先修科目	開課屬性	備註 (本欄請填註科目修訂原因)
核心課程	必修	運動生理學 <i>Exercise Physiology</i>	三	半年	二	本系		A	原一年級異動為二年級
		游泳（一） <i>Swimming (I)</i>	二	全年	一	本系		A	
領域必修課程	必修	休閒運動管理導論 <i>Introduction to Leisure and Sport Management</i>	三	半年	一	本系		A	
		休閒產業 <i>Leisure Industry</i>	三	半年	二	本系		A	原一年級異動為二年級
		觀光學概論 <i>Introduction to Tourism</i>	三	半年	三	本系		A	原二年級異動為三年級
		運動管理學 <i>Sport Management</i>	三	半年	二	本系		A	原一年級異動為二年級
		運動行銷原理與實務 <i>(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Sport Marketing)</i>	三	半年	三	本系	運動管理學	A	原二年級異動為三年級
領域選修課程	選修	由本系領域選修課程中任選四門共 12 學分							

※本系至少須修滿 **32** 學分方得畢業

※本系學生畢業學分中應承認學生選修外系課程 學分

※開課屬性：請以 A、B、C 附註。(A：正課 B：實習 C：台下指導之科目如學生講述或邀請演講之專題討論、專題研究……等)

承辦人簽章：

109 年 11 月 04 日

系所主任簽章：

109 年 11 月 04 日